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建國街2
號

承辦人：王秋敏
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22

傳真：02-28616702

電子信箱：chiumin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輔字第113600074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度諮詢學者專家及合作心理師專長領域輪值時段一覽表各1份

(30833729_11360007471_1_ATTACH1.pdf、30833729_1136000747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113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專業諮詢學者
專家與教師個別諮商合作心理師專長領域及輪值時段一覽
表，請貴校公告轉知所屬教師並鼓勵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實施辦法及教育局113年2月29日北市教綜字第113303599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中心為提供教師心理諮商輔導與諮詢服務，除了聘請專業諮商/諮詢教授、諮商心理師及精神科醫師擔任諮詢學者專家外，另為擴大教師近便之諮商服務地點，特增聘個別諮商服務合作心理師，諮詢學者專家與合作心理師的專長及接案時段詳如附件1、2。
- 三、有關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內容，請參閱本中心官網「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」項下「專業諮詢、個別諮商輔導」網頁，網址https://tiec.gov.taipei/Content_List。



萬芳高中 1130315



PPAA1136003168

aspx?n=2037F8AD136012CB，或電洽本中心教師諮詢服務專線02-28616629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電 2024/03/15
文 13:54:02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